

招股價及配發結果公佈

概要

招股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招股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27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招股價每股發售股份0.27港元計算，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付之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42.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目的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

- 根據公開發售，已就合共671,94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接獲合共7,386份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之有效申請，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可供認購之公開發售股份總數25,000,000股的約26.88倍。
- 由於公開發售錄得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本公司已採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結構及條件－配售及公開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公開發售項下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超過15倍但少於50倍，本公司已將50,000,000股股份從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因此，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至75,000,000股發售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並根據公開發售獲配發予5,050名承配人。

配售

-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初步提呈發售合共225,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1.76倍。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根據配售分配予194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75,000,000股配售股份，佔根據股份發售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70%。合共4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股份，佔配售下承配人總數的約25%。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發175,000,000股配售股份的約1.0%。

- 發售規模調整選擇權並無獲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行使且已失效。
- 董事確認，就彼等在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配售項下所有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且並非彼等的關連人士，亦並非GEM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各方的任何代名人，且概無獲承配人認購的配售股份乃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付，亦概無承配人慣常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遵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副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及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0.12(4)條)概無根據股份發售就其本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概無任何承配人將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且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23(2)條上市時將至少有100名股東。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且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將佔不少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23(8)條上市時前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將不超過上市時公眾人士持有股份的50%。

分配結果

-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有提供),及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方式公佈:
 - 可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本公司網站 **www.mrsteak.com.hk**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刊載的公佈查閱;
 - 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每日24小時在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
 - 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止期間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
 - 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二)止期間在指定收款銀行各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 於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 **www.mrsteak.com.hk**公佈最終招股價、配售踴躍程度、公司發售申請結果及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之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或我們通知之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親身領取彼等之股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之申請人獲配發之公開發售股份股票、或未克親自領取或者可以但未有親自領取之公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或之前按相關**白色**申請表格所指明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之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之申請人之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之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或(倘出現變故)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之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申請人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所指示彼等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之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之申請人之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之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之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申請人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之股份戶口或申請人以電子方式指示之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之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之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所有資料之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或我們通知之有關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親身領取彼等之退款支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如適用)之退款支票如未克親自領取或者可以但未有親自領取，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之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而提出申請之申請人，預期所有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存入彼等之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出申請)或彼等經紀或託管商之指定銀行賬戶。
- 於股份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終止理由」一節所述之終止權利並未獲行使及已失效之情況下，發售股份之股票方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之所有權證。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發售股份時所付之款項發出任何收據。

開始買賣

- 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GEM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股份代號為8447。

謹請投資者注意，股東集中或會影響股份的流動性。因此，謹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審慎行事。

招股價

招股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27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27港元計算，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股份發售已付及應付之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自股份發售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42.0百萬港元。本公司現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

- 約26.7百萬港元(相當於本公司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約63.5%)將用於擴展旗下位於香港策略地點的餐廳網絡；
- 約6.1百萬港元(相當於本公司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4.6%)將用於設立中央廚房以維持食物質素；
- 約5.7百萬港元(相當於本公司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3.5%)將用於改良及升級餐廳設施；
- 約2.4百萬港元(相當於本公司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約5.7%)將用於加強與顧客的關係及品牌知名度；及
- 約1.1百萬港元(相當於本公司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7%)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本公司對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公開發售接獲之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及發售規模調整選擇權失效

本公司宣佈，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之公開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就合共671,94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接獲合共7,386份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之有效申請，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之公開發售股份總數25,000,000股的約26.88倍。

概無因支票未能兌現或電子付款指示遭拒絕而拒絕受理的申請。已發現及拒絕22份重複申請或懷疑重複申請。概無發現無效申請。概無發現認購超過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可供認購之公開發售股份100%（即超過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之申請。

由於公開發售錄得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本公司已採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結構及條件－配售及公開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由於公開發售項下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超過15倍但少於50倍，本公司已將50,000,000股股份從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因此，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至75,000,000股發售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30%，並根據公開發售獲配發予5,050名承配人。

由於50,000,000股股份（佔配售下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的配售股份約22.22%）已經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故根據配售，175,000,000股配售股份將可供認購。

發售規模調整選擇權並無獲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行使且已失效。

公開發售之配發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結構及條件－股份發售條件」一段所載之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之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10,000	4,904	4,904份申請中的2,960份將獲發10,000股股份	60.36%
20,000	561	561份申請中的382份將獲發10,000股股份	34.05%
30,000	453	453份申請中的340份將獲發10,000股股份	25.02%
40,000	274	274份申請中的220份將獲發10,000股股份	20.07%
50,000	233	233份申請中的199份將獲發10,000股股份	17.08%
60,000	98	98份申請中的89份將獲發10,000股股份	15.14%
70,000	72	72份申請中的69份將獲發10,000股股份	13.69%
80,000	74	10,000股股份	12.50%
90,000	26	10,000股股份另加26份申請中的1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11.54%
100,000	289	10,000股股份另加289份申請中的23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10.80%
200,000	104	10,000股股份另加104份申請中的63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8.03%
300,000	41	10,000股股份另加41份申請中的33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6.02%
400,000	44	20,000股股份另加44份申請中的16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91%
500,000	28	20,000股股份另加28份申請中的26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86%
600,000	8	30,000股股份另加8份申請中的4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83%
700,000	57	30,000股股份另加57份申請中的54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64%
800,000	2	40,000股股份另加2份申請中的1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63%
900,000	6	40,000股股份另加6份申請中的5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37%
1,000,000	54	50,000股股份另加54份申請中的16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30%
2,000,000	24	100,000股股份另加24份申請中的14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29%
3,000,000	5	150,000股股份另加5份申請中的4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27%
4,000,000	7	200,000股股份另加7份申請中的6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21%

所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5,000,000	4	260,000股股份	5.20%
6,000,000	1	310,000股股份	5.17%
7,000,000	1	360,000股股份	5.14%
8,000,000	3	410,000股股份	5.13%
9,000,000	1	460,000股股份	5.11%
10,000,000	4	500,000股股份另加4份申請中的2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05%
15,000,000	3	750,000股股份另加3份申請中的2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04%
20,000,000	2	1,000,000股股份另加2份申請中的1份將額外獲發10,000股股份	5.03%
25,000,000	<u>3</u>	1,250,000股股份	5.00%
	<u><u>7,386</u></u>		

根據上述分配，合共75,000,000股股份將根據公開發售有條件分配。

配售的踴躍程度及分配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初步提呈發售合共225,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1.76倍。

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根據配售分配予194名承配人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75,000,000股配售股份，佔根據股份發售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70%。合共4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股份，佔配售下承配人總數的約25%。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發175,000,000股配售股份的約1.0%。根據配售，175,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94名經選定的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的分派情況載列如下：

	已分配配售 股份總數	佔配售項下已分配 配售股份總數的 概約總計百分比	佔股份發售項下 發售股份總數的 概約總計百分比	佔緊隨股份發售 及資本化發行 完成後全部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總計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11,500,000	6.57%	4.60%	1.15%
五大承配人	43,700,000	24.97%	17.48%	4.37%
十大承配人	70,400,000	40.23%	28.16%	7.04%
25大承配人	122,600,000	70.06%	49.04%	12.26%

已分配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10,000至50,000	48
50,001至500,000	105
500,001至1,000,000	8
1,000,001至2,000,000	1
2,000,001至2,500,000	7
2,500,001或以上	25
總計	194

董事確認，就彼等在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配售項下所有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且並非彼等的關連人士，亦並非GEM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各方的任何代名人，且概無獲承配人認購的配售股份乃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付，亦概無承配人慣常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遵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副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及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0.12(4)條）概無根據股份發售就其本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概無任何承配人將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且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23(2)條上市時將至少有100名股東。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且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將佔不少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23(8)條上市時前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將不超過上市時公眾人士持有股份的50%。

謹請投資者注意，股東集中或會影響股份的流動性。因此，謹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審慎行事。

公開發售分配結果

公開發售之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之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有提供),及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之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方式公佈:

- 可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本公司網站 **www.mrsteak.com.hk**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刊載的公佈查閱;
- 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每日24小時在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
- 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三)止期間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
- 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二)止期間在下文所載指定收款銀行各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391號地下
九龍區	淘大商場分行	牛頭角牛頭角道77號 淘大商場G193-195號舖
	彌敦道— 中小企業銀行	旺角彌敦道574-576號 和富商業大廈2樓
新界區	屯門市廣場— 中小企業銀行	屯門屯隆街3號屯門市廣場 第2期地下23號舖